附件4

滨州医学院“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2022年监测数据采集质量监控表

**（责任单位用表）**

|  |  |
| --- | --- |
| 数据表名称 |  |
| 数据填报人（签字）： | 说明： | 完成时间： |
| 审核负责人（签字）： | 意见： | 完成时间： |
| 备 注 |  |

说明：

1. 责任单位向“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2021年监测数据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领导小组提交采集数据纸质版时须附有本表（一式两份）。

2. 部分责任单位向“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2021年监测数据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领导小组提交教学基本条件等汇总数据时须附有支撑材料。

3. 表格中各数据监控环节须按顺序完成。